

# 商城县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 关于对 2023 年上半年政策制定机关内部公平竞争审查活动开展情况的通报

县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为进一步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规范我县政策制定机关政策措施制定行为，防止出台排除、限制竞争的政策措施，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精神，现就商城县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以下简称“成员单位”）2023 年上半年内部公平竞争审查活动开展情况简要通报如下：

###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任务责任

为进一步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县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以下简称“县竞审联办”）印发了《商城县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考核方案（试行）》（以下简称“《方案》”），明确工作要求、时间节点，各成员单位落实工作责任，积极开展工作，县竞审联办统筹协调指导，及时跟进了解进展情况，研究解决共性问题，确保清理工作顺利开展，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

### 二、把握重点范围，认真开展审查

坚持“谁起草、谁清理”“谁实施、谁清理”和分级清理的原则。成员单位重点针对违反《反垄断法》《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中小企业促进法》、违反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以及《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相关规定的，违反《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等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相关标准以及其他涉及歧视性待遇和不公平市场待遇内容的涉及市场准入、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一事一议”政策措施（以下简称“政策措施”）进行全面自查和清理，力求做到应审尽审、应清尽清、应废尽废。上半年我县 19 家成员单位分别开展了内部公平竞争审查活动，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18 家成员单位共印发各类文件 650 件，其中新增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 12 件，均按要求开展了公平竞争审查，经内部审查均建议保留，未发现应审未审、违反审查标准出台政策措施情形，修改 0 件、废止 0 件。

### **三、及时总结上报，巩固审查成效**

根据各成员单位内部公平竞争审查活动开展情况，结合往年政策措施存量清理等工作成果，及时形成总结材料，联席会议再次“回头”自查，总结工作经验成效，研究解决共性问题，确保审查工作质量。同时，按照《方案》要求，明确常态化任务，严格落实季报制、年报制，进一步夯实政策制定机关起草政策措施过程中严格对照国务院、省、市、县

相关要求予以把关，落实和审查主体责任，严格落实规范的公平竞争审查程序，确保我县制定的有关政策措施符合公平竞争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防止出台排除、限制竞争的政策措施。

#### 四、完善工作机制，强化刚性约束

为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深入实施，提高公平竞争审查效能，县竞审联办建立《商城县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受理回应机制》，提高公平竞争审查政策透明度，畅通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途径，把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试点工作落到实处。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率先试行《商城县重大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会审制度》，建立公平竞争审查重大政策措施会审机制，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创新开展市场竞争状况评估和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第三方评估，“激活”、“补足”、“压实”公平竞争审查，实现外部监督机制与自我审查工作机制的有机结合，提高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质量。

商城县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2023年7月14日

